MaxW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3)

2026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該等公司較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具有更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原報告乃以英文編製。本報告經翻譯為中文。倘中英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版為準，其可於本公司網站**www.inzign.com**查閱。

概要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收益約為11.0百萬新加坡元，相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7.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3.9百萬新加坡元或54.9%。

- 相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約0.2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溢利約為14,000新加坡元。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0.02坡仙，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每股基本虧損0.23坡仙。由於本公司於期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1,027**	7,060
銷售成本	8	**(9,440)**	(5,517)
毛利		**1,587**	1,543
其他收入	7	**115**	175
其他虧損－淨額		**(26)**	(102)
銷售及分銷費用	8	**(86)**	(89)
行政開支	8	**(1,465)**	(1,655)
經營溢利／（虧損）		**125**	(128)
財務成本	9	**(74)**	(64)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1**	(192)
所得稅開支	10	**(37)**	–
期間溢利／（虧損）		**14**	(192)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兑差額		**22**	(11)
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36**	(203)
以下各項應佔的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4**	(192)
非控股權益		**–**	–
		14	(192)
以下各項應佔的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2**	(203)
非控股權益		**–**	–
		22	(20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1	**0.02**	(0.2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23**	275
使用權資產	13	**2,613**	997
投資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		**1,244**	1,244
		4,080	2,516
流動資產			
存貨		**540**	5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6,755**	4,693
合約資產		**46**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7**	1,190
		9,378	6,407
總資產		**13,458**	8,923
權益及負債			
股本	15	**1,412**	1,412
股份溢價	15	**20,516**	20,516
其他儲備		**198**	198
資本儲備		**3,118**	3,118
累計虧損		**(23,701)**	(23,715)
外幣換算儲備		**17**	(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560**	1,524
非控股權益		**(15)**	(15)
權益總額		**1,545**	1,50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	**1,706**	704
借款		**246**	18
撥備		**644**	644
		2,596	1,36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4,646**	1,555
借款		**1,115**	1,084
租賃負債	13	**1,161**	888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1,949**	1,949
撥備		**268**	268
合約負債		**84**	252
即期所得稅負債		**94**	52
		9,317	6,048
負債總額		**11,913**	7,41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3,458**	8,923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匯兑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1,412	20,516	3,118	198	–	(23,103)	2,141	(15)	2,126
年內虧損	–	–	–	–	–	(612)	(612)	–	(612)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兑差額	–	–	–	–	(5)	–	(5)	–	(5)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5)	(612)	(617)	–	(61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1,412	20,516	3,118	198	(5)	(23,715)	1,524	(15)	1,509
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412**	**20,516**	**3,118**	**198**	**(5)**	**(23,715)**	**1,524**	**(15)**	**1,509**
期間溢利	–	–	–	–	–	14	14	–	14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兑差額	–	–	–	–	22	–	22	–	2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2	14	36	–	3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1,412**	**20,516**	**3,118**	**198**	**17**	**(23,701)**	**1,560**	**(15)**	**1,54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1**	(19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	11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2**	48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1**	2
— 存貨撇銷撥回	**–**	(12)
— 財務成本	**74**	64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528**	457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27)**	(35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62)**	(860)
— 合約資產	**(35)**	36
— 合約負債	**(168)**	(66)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91**	3
— 匯兑調整	**22**	(11)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349**	(792)
已退還所得稅	**5**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354**	(79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購置	**(9)**	(1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	(1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228**	500
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682)**	(671)
已付利息開支	**(44)**	(3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98)**	(2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47**	(1,02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0**	1,77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7**	759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現為公司法(二零二一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16 Kallang Place, #02–10 Singapore 339156。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新加坡製造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零部件以及提供開模服務,並在中國提供酒店住宿接待服務及提供數據解決方案與服務。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除另有說明者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新加坡元(「**千新加坡元**」)計值。

3.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3.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本集團已首次採納及應用下列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已頒佈及生效之新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4. 估計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所報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於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令其承受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須於年度財務報表載列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任何變動。

公平值估計

由於該等資產及負債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公平值可假定為與其賬面值相若。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執行董事已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監控其業務分部的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分部業績作出評估，分部業績在若干方面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的經營損益存在差異（如下所列）。本集團的可報告業務分部如下：

(i) 組件；

(ii) 子組件部件；

(iii) 數據解決方案及服務；及

(iv) 接待服務。

分部業績包括可直接計入某分部的項目，以及其他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銷售及分銷費用、行政開支、財務成本、其他收入及所得稅開支。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就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按各可報告分部監控總資產及負債的計量。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明細：

	組件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子組件部件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數據解決方案及服務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接待服務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3,432	1,854	2,754	2,987	11,027
分部毛利	777	421	189	200	1,587
未分配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
財務成本					(74)
其他					(1,422)
除所得稅前溢利					51
所得稅開支					(37)
期間溢利					14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	(19)	–	–	(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8)	(106)	–	–	(304)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明細：

	組件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子組件部件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數據解決方案及服務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4,550	2,169	341	7,060
分部毛利	1,019	485	39	1,543
未分配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
財務成本				(64)
其他				(1,617)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2)
所得稅開支				–
期間虧損				(192)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6)	(34)	–	(1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9)	(132)	–	(431)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收益指所售商品發票價值淨額減除退貨、回扣、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倘適用)以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於有關期間確認之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商品銷售	**5,135**	6,594
服務銷售	**5,741**	341
提供開模服務	**151**	125
	11,027	7,060
收益確認的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10,446**	6,626
— 於某一段時間	**581**	434
	11,027	7,060

7.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2**	21
廢料銷售	**113**	154
	115	175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7,403**	3,283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a)）	**1,811**	1,8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	1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2**	482
招待	**1**	1
物業、廠房及設備維修及維護	**252**	106
保險	**41**	40
差旅費	**10**	16
印刷及文具	**3**	5
電話費	**8**	9
公用事業費	**278**	421
廣告	**1**	1
法律及專業費用	**176**	430
核數師酬金	**75**	77
銀行費用	**3**	4
研發開支	**308**	264
其他	**219**	148
	10,991	7,261
呈列為以下各項：		
銷售成本	**9,440**	5,517
銷售及分銷費用	**86**	89
行政開支	**1,465**	1,655
	10,991	7,261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續)

(a) 期間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工資、薪酬、袍金、花紅及津貼	**1,400**	1,437
獎勵	**192**	202
退休福利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89**	94
其他	**130**	128
	1,811	1,861

(b) **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袍金(附註i)	**102**	76
工資、薪酬及津貼	**120**	120
退休福利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4**	4
	226	200

附註:

(i) 梁乾原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9.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租賃負債	44	39
— 借款：		
銀行借款	30	25
	74	64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開支	37	–
所得稅開支總額	37	–

(i)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加坡企業所得稅在抵扣結轉的任何稅項虧損後按17%（二零二五年：17%）的稅率就期內於新加坡產生的應課稅收入作出撥備。

10. 所得稅開支(續)

(ii)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現為公司法(二零二一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iii) 英屬處女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中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iv) 香港利得稅

因本集團並無賺取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6.5%(二零二五年:16.5%)。

(v)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符合小微企業資格。根據相關稅務法規,該等附屬公司有權減按25%(二零二五年:25%)計算應納稅所得額,並按20%(二零二五年:20%)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導致實際稅率為5%(二零二五年:5%)。

(vi)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產生的盈利而言,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須繳10%的預扣稅。

10. 所得稅開支(續)

(vi) 中國預扣所得稅(續)

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務協定安排，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由於董事已確認，本集團預期中國附屬公司在可預見未來不會分派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保留盈利，故期內並無計提任何預扣稅(二零二五年：無)。

11.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千新加坡元)	14	(19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基本) (千股)	81,846	81,84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攤薄) (千股)	81,846	81,84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坡仙)	0.02	(0.23)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於相關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註： 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實施的股份合併所產生的影響進行調整(附註1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上一期間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比較數據亦已據此作出相應調整。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千新加坡元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25
添置	87
折舊	(181)
出售	(5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27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275
添置	9
折舊	(60)
撇銷	(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23

13.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i)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千新加坡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新加坡元（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物業	**2,613**	980
辦公設備	**–**	5
汽車	**–**	12
	2,613	997
租賃負債		
即期	**1,161**	888
非即期	**1,706**	704
	2,867	1,592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使用權資產添置及出售分別為1,958,000新加坡元及零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零新加坡元及零新加坡元）。

13.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ii) 於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物業	325	432
辦公設備	5	24
汽車	12	26
	342	482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726,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710,000新加坡元)。

(iii)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處理

本集團租賃多處辦公物業、工廠、汽車及影印機。租賃合約固定期限一般設為三年至五年。

租賃條款按單獨基準協商且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13.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iv) 可變租賃付款

租賃合約中並無可變租賃付款。

(v) 剩餘價值擔保

本集團未就租賃設備提供剩餘價值擔保。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5,346**	3,686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	(6)
	5,340	3,680
其他應收款項	**190**	187
預付款項	**614**	334
已付按金	**611**	492
	6,755	4,693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總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千新加坡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新加坡元(經審核)
新加坡元	1,289	1,236
美元	1,291	2,260
人民幣	2,766	190
	5,346	3,686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予30至90日(二零二五年：30至90日)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千新加坡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新加坡元(經審核)
1至30日	3,810	864
31至60日	954	1,099
61至90日	420	947
90日	162	776
	5,346	3,686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允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自各報告日期起過往24個月期間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所經歷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時及前瞻性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乃釐定如下：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預計虧損率	即期 (未逾期) 0.0% 千新加坡元	逾期 1至30日 0.0% 千新加坡元	逾期 31至60日 4.5% 千新加坡元	逾期 61-90日 0.0% 千新加坡元	合計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	5,186	28	132	–	5,346
合約資產賬面總值	11	–	–	–	11
虧損撥備	–	–	(6)	–	(6)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計虧損率	即期 (未逾期) 0.0% 千新加坡元	逾期 1至30日 0.0% 千新加坡元	逾期 31至60日 0.0% 千新加坡元	逾期 61-90日 2.0% 千新加坡元	合計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	2,443	495	430	318	3,686
合約資產賬面總值	11	–	–	–	11
虧損撥備	–	–	–	(6)	(6)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並無合理可收回預期時，撇銷貿易應收款項。並無合理可收回預期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及逾期超過90日期間並無作出合約付款。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乃以經營溢利內減值虧損淨額列賬。其後收回過往撇銷款項乃抵銷綜合全面收益表的相同項目。

於報告日期，由於到期日較短，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

信貸風險於報告日期的最大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截至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15.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00,000,000	–	–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1,845,537	1,412	20,516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本公司完成其股份合併。當時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股份已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合併股份。股份合併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81,845,537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組成。股份合併後的所有股份彼此之間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比較數字亦已作出相應調整。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千新加坡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新加坡元（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 第三方	**3,800**	9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應計開支	**693**	539
— 其他	**153**	64
	4,646	1,555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千新加坡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新加坡元（經審核）
1至30日	**3,432**	405
31至60日	**246**	399
61至90日	**122**	137
90日以上	**–**	11
	3,800	952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貿易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算：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千新加坡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新加坡元(經審核)
美元	262	314
新加坡元	629	542
人民幣	2,909	96
	3,800	952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7. 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以下人士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姓名	與本集團關係
潘瑞河先生	主要股東及執行董事
徐斌女士	執行董事

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下文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開展的重大交易概要。

(a) 主要管理層酬金

主要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酬金於附註8(b)中披露。

(b) 借款

借款為無抵押及免息，須於一年內償還，惟可延長還款期限。

18.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i)製造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塑膠零部件及提供開模服務；及(ii)在中國提供數據解決方案及服務；及(iii)在中國提供酒店住宿接待服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1.0百萬新加坡元，較上年同期約7.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3.9百萬新加坡元或54.9%。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溢利約14,000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淨虧損約0.2百萬新加坡元。期內溢利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的酒店住宿接待服務以及數據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銷售訂單增加所致。

前景

面對經濟復甦遜於預期、金融市場波動及避險情緒高漲，全球經濟前景仍不明朗。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將保持警惕並審慎地管理營運成本、流動資金、業務增長及業務組合的風險狀況。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增長主要受中國地區酒店住宿接待服務及數據解決方案與服務業務的銷售訂單增加所帶動。這些業務拓寬本集團的收益基礎。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其多元化的業務分部，同時致力優化收益結構、提升營運效率及整體盈利能力。

本集團相信，憑藉其經驗及生產技術知識，其在策略上處於有利位置，可管理其業務並把握未來可能出現的機遇。本集團將繼續制定策略、適應及應對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並將採取及時及適當的行動，以盡量降低經營風險和最大限度地利用資源，確保其核心業務保持韌性及支持本集團的可持續成長。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3.9百萬新加坡元或54.9%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0百萬新加坡元。有關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中國的酒店住宿接待服務以及數據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銷售訂單增加。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3.9百萬新加坡元或70.9%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4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1.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1.6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21.9%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14.4%。毛利率下降主要歸因於收益結構變化。毛利率較高(部分原因是過往財政年度於確認減值虧損後，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降低)的一次性醫療器械注塑塑膠零部件的收益減少。相反，毛利率相對較低的中國酒店住宿接待服務以及數據解決方案與服務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共為本集團貢獻超過一半收益。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11.8%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5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向本集團行政部門員工支付的薪資及福利、董事酬金、租金及水電費、法律及專業費用、差旅及交通費用、折舊費用、攤銷費用、保險費用、研發費用及其他開支項目(如維修及維護費用、招待費用、電話費及銀行開支)。

該等減幅主要由於業務發展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期間溢利╱(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約14,000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0.2百萬新加坡元。當前期間溢利增加主要由於上述原因。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內部產生的資金現金流及借款為其業務撥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1.0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倍)。流動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增加。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與權益總額的比率)為約2.7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倍)。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租賃負債增加。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2.0百萬新加坡元及1.2百萬新加坡元，主要以新加坡元、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1.4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百萬新加坡元)。下表載列借款總額明細：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千新加坡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新加坡元（經審核）
流動		
其他借款	**1,115**	1,084
非流動		
其他借款	**246**	18
借款總額	**1,361**	1,10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94名僱員（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94名）。下表載列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明細。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管理	**14**	13
財務	**1**	1
銷售及市場推廣	**10**	2
運營	**31**	38
質量保證	**9**	9
產品開發／工程	**27**	28
人力資源	**2**	3
	94	94

僱員根據彼等的工作範疇及職責獲得薪酬。本集團採取平權行動政策，該政策指導本集團全體僱員於本集團生活及工作的所有領域竭盡全力，以為員工創造和睦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亦向本集團所僱用的員工提供在職培訓並向本集團僱用逾一年的全職員工提供財務支持以參加職業發展課程。本集團向員工提供薪酬（包括工資及其他福利）。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約為1.8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9百萬新加坡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承擔。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業務成本主要以新加坡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因以新加坡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採購而面臨外匯風險。於兩個財務報告期間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概無動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化。

期後事項

董事並無發現自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期末起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重大事件。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擁有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於其中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1]	持股百分比
潘瑞河先生（「**潘先生**」）	實益擁有人	3,383,200 (L)	4.13%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本公司有關股份的好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屬實物結算、現金結算或其他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擁有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於其中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1]	持股百分比
鄔海燕女士	實益擁有人	5,269,400 (L)	6.44%
謝建隆先生	實益擁有人	6,161,200 (L)	7.53%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其他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置的登記冊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該計劃的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除非另有取消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10年。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可供授出之購股權為4,000,000份(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份)。此外，於中期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之普通股為4,00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期已發行普通股約4.9%。

根據該計劃，現時獲准授予之未行使購股權之最多數目為相當於一經行使，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該計劃內根據授予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最多股份數目乃限於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進一步授予任何超過此限額之購股權須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予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須預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任何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0.1%或總值(以授予當日本公司股份價格為基準)超過5,000,000港元，均須預先得到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30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以接納授予購股權之要約。該計劃下的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期間內隨時行使，並將於有關期間最後一日屆滿。購股權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的聯交所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聯交所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並提高企業價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除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

守則第C.2.1段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加以區分，不得由同一人士擔任。潘先生目前身兼兩職。考慮到潘先生自一九八一年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潘先生是兩個職務的最佳人選，當前安排屬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根據向全體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彼等各自確認，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且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嘉裕教授、傅思安先生及陳藝華女士)組成。張嘉裕教授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解僱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並就財務申報提供意見以及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然而，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認為該等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代表董事會
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瑞河

新加坡，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潘瑞河先生、徐斌女士及楊淇鈞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傅思安先生、張嘉裕教授及陳藝華女士。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nzign.com刊登及保留。